

关于对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 93 号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5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岭凯美特”)因与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岭分公司”）协议分歧，全年处于停产状态。长岭凯美特 2015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6,881.78 万元，计提了 1,802.08 万元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请你公司结合长岭凯美特目前的生产情况和你公司与长岭分公司协商的情况，说明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合理性和充分性，并说明信息披露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2、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1 亿元，较 2014 年同期下降 42.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51.61 万元，较 2014 年同期下降 244.68%。请结合所处行业情况、主要产品结构及毛利率变化、期间费用波动、同行业公司对比等详细说明较上年业绩下滑的原因。

3、报告期末，你公司库存量为 18,069.74 万吨，库存商品的账面余额为 725.79 万元，每吨库存商品的账面价值为 0.04 万元，2014 年

同期每吨库存商品的账面价值为 0.21 万元。请分析并说明该指标下降的原因并说明合理性。

4、报告期内，你公司的子公司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57.38 万元，请说明上述子公司亏损的原因以及相关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5、报告期内你公司的管理费用为 7,948.13 万元，较 2014 年同期上升 15.32%。其中人工成本与停工损失分别为 1,597.98 万元和 2,574.59 万元，分别较 2014 年同期上升 59.89%和 23.05%，请结合你公司的经营情况分别说明上述两项费用增长的原因和合理性。

6、你公司的募投项目“2 万吨液体氩气项目”于 2014 年 5 月 4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报告期内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请补充披露前述募投项目未达预期收益的原因。

7、报告期末，你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合计 7,147.59 万元，请说明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具体内容，并说明未确认上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16 年 5 月 1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湖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6年5月5日